

附件二

申請計畫書表

內政部補助直轄市縣(市)政府辦理階段性補強示範案例工程申請表					
申 請 機 關		縣（市）政府 局（處）			
主 辦 單 位		單位主管：		電話：	傳真：
		承辦人：		電話：	傳真：
計畫執行期間		民國 年 月 日起至民國 年 月 日止			
計 畫 名 稱					
計畫內容摘要					
經 費 需 求					
107-108 年度補助款		新臺幣 元			
檢附： 一、申請計畫書乙份 二、其他相關文件					
(機關用印)					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			

內政部補助直轄市縣(市)政府辦理階段性補強示範案例工程 申請計畫書

壹、 辦理依據

依安家固園計畫-106 年度執行計畫辦理補助階段性補強工程。

貳、 計畫目標

(請敘明計畫目標)

參、 預定作業時程

(申請期限、預定作業時程)

肆、 經費需求與使用分配

(個別項目請填入預估補助金額、補助數量及補助金額)

(單位：新臺幣/元)

類別	補助項目	每件補助上限	補助件數	補助金額
中央補助款	階段性補強示範 案例工程	1,848,000		

伍、 其他相關事項

(機關承辦人員，至少 1 位)

單位	姓名	職稱	電子信箱	聯絡電話	傳真
○○局○○ (處、科、室、 課、隊)					